

(证券代码：60025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目录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5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	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10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2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29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 议案.....	31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32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员工 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3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34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6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8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40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以下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2 月 5 日（星期三）下午 16 点 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 27 楼会议室

-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晓勇先生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吴晓勇先生宣布会议开始。

二、董事会秘书宣布会议须知。

三、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情况。

四、选举监票员和计票员。

五、审议提案：

1、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

2、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3、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4、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5、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6、听取并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7、听取并审议《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9、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0、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2、听取并审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六、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七、请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对上述提案进行现场表决。

八、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十、请现场与会董事在“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上签字。

十一、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主持人讲话并宣布会议结束。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书、出席人身份证原件、持股证明；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证券部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联系电话：0991-3759961、3762327。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一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投资发展需要，公司拟制定 2020 年度投资框架与融资计划，内容如下：

一、2020 年投资框架计划

（一）总体原则

1、以公司五年战略规划为指导，以“创新突破、提升质量”为抓手，坚持稳中求稳的工作总基调，立足于国内外错综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能源行业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特点，突出发展天然气产业，做大做强启东 LNG 接收站，稳步发展煤化工板块，进一步完善煤化工产业链，发展循环经济；

2、以安全环保运行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目标，短平快项目优先实施，长周期项目审慎决策，严控新增项目投资。

（二）投资框架内容

1、荒煤气综合利用年产 40 万吨乙二醇项目

2020 年全面开展项目建设，全年计划投资支出 17.23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气体净化分离、草酸二甲酯合成、乙二醇合成等主要装置的建设。

2、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计划投资 3.85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提质煤干燥、脱硫装置硫磺精制、混酚提质、脱硫塔性能提升、污水处理装置升级改造、外循环电化节水改造等系列提质增效项目。

3、江苏南通港吕四港区 LNG 接收站项目

计划投资 3.74 亿元人民币，围绕启东码头储罐扩建及“液进气出”



总目标，主要用于 4#16 万方 LNG 储罐、5#20 万方 LNG 储罐、LNG 气化项目、启通管线项目、1#泊位扩建等项目支出。

4、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计划投资 3.23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脱硫塔改造、净化低温甲醇洗 ABC 系列 VOCs 尾气治理、甲醇精馏 B 系列节能改造、循环水系统电化学除垢节水等系列节能减排项目支出。

5、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项目

计划投资 2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危化品装车站及配套专用线、提质煤快装系统、淖毛湖集装箱货场改建等项目支出。

6、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计划投资 1.59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白石湖露天煤矿扩建至 800 万吨/年、白石湖立井及斜井设计与前期建设、提质煤掺配等项目支出。

7、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计划投资 1.27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新建 LNG 项目建设前期费用、天然气终端加气站收购及建设等项目支出。

8、4 万吨/年二甲基二硫联产 1 万吨/年二甲基亚砷一期项目

计划投资 0.26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装置提质降耗等技改项目。

9、其他项目计划投资 0.2 亿元人民币。

以上项目 2020 年拟投资框架计划总额合计 33.37 亿元人民币，在投资总额计划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投资金额可进行内部调剂平衡使用。

二、2020 年度融资计划

为保证公司生产运营及投资建设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结合公司 2019 年度融资额度节余情况，2020 年公司拟通



过债权方式融资总额不超过 85 亿元人民币，具体融资计划如下：

（一）融资方式

- 1、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银行借款、银行委托贷款、融资租赁、贸易融资、信托融资等债务融资方式。
- 2、新增融资规模内债券融资安排：拟新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
- 3、原融资规模内债券融资安排：拟注册期内发行公司债及超短期融资券。

（二）担保方式

-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提供抵押担保。
- 2、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
- 3、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三）申请授权

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上述融资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通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各地发改委部门等申请注册各类融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等；

- 2、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上述融资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上述融资发行的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期限、品种、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及每期规模等）、担保方案、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安排、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 3、决定并聘请参与发行的中介机构；

- 4、办理上述融资发行申请的申报、发行、上市、还本付息等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上述融资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为上述融资发行选择受托管理人，签署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持有人会议规则；

6、如监管部门对上述融资发行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融资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7、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发行工作；

8、办理与上述融资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9、上述融资注册完成后，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及市场情况分次发行。以上融资方式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可调剂使用。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二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的发展，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公司在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结合 2019 年担保实施情况，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担保计划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8,609.45 万元人民币，预计 2020 年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 180 亿元人民币。2020 年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预计新增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预计 2020 年 新增担保额度 (单位：亿元)
1	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6
2	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
3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10
4	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	5
5	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
6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
7	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
8	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	1
	合计	54

上述额度为公司 2020 年度预计的新增担保额度，实际发生担保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在年度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各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的担保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及抵押等。

3、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2.5%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林发现

经营范围：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褐煤热解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兰炭生产与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709,890.18 万元，负债总额 508,188.20 万元，净资产 201,701.98 万元，营业收入为 54,965.71 万元，净利润 12,335.68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864,179.07 万元，负债总额 624,152.64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55,747.85 万元，净资产 240,026.43 万元，营业收入为 88,911.50 万元，净利润 3,413.06 万元。（未经审计）

2、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4%

注册资本：303,400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刘常进

经营范围：煤化工项目工程的投资；设备租赁；煤炭应用技术的研发；煤炭生产应用技术的咨询；煤化工产品生产：甲醇、二甲醚、液化天然气、液氧、液氮、氨水、硫酸、次甲醇、轻质酚、重质酚、混酚、碳六混合物；热力生产及供应、发电；液化天然气、液氨的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363,920.81 万元，负债总额 854,838.88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41,457.58 万元，净资产 509,081.93 万元，营业收入为 530,950.09 万元，净利润 139,003.63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481,139.85 万元，负债总额 898,661.3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79,386.97 万元，净资产 582,478.52 万元，营业收入为 389,549.28 万元，净利润 73,380.88 万元。（未经审计）

3、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8.12%

注册资本：106,652.45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火车站镇铁路北侧石化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孙彬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货物运输及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具体经营范围及有效期限以道路运输许可证为准）；液化天然气的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液化天然气、润滑油、润滑油剂的销售，燃气管网工程建设（以资质证书为准）。燃气应用技术的研发；设备租赁；液化天然气生产运输应用技术的咨询；液化天然气专用储运设备及配套备件的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汽车配件、燃气设备的销售；房屋场地租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铁路普货运输，集装箱运输。铁路专用线租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煤、焦炭、金属矿石、钢铁、有色金属、非金属矿石、水泥、棉花、化肥、农药、金属制品、电子、机械设备、农业机具、农副产品、烟草制品、纺织品、皮革、毛皮及其制品、文教用品、药品、食品、磷矿石、建筑材料、木材、粮食、化工品、其他货物的运输及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559,171.75 万元，负债总额 361,242.9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23,586.89 万元，净资产 197,928.85 万元，营业收入为 670,466.05 万元，净利润 33,563.55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580,041.56 万元，负债总



额 363,942.1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31,047.38 万元，净资产 216,099.39 万元，营业收入为 490,931.16 万元，净利润 20,006.70 万元。（未经审计）

4、新疆红淖三铁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0.756%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兴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卫华

经营范围：铁路项目投资建设；铁路设施技术服务；国内货运代理；铁路货运代理；铁路设备租赁；铁路专用设备租赁、安装；铁路施工工程管理服务；仓储装卸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897,470.09 万元，负债总额 609,49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7,863.81 万元，净资产 287,980.09 万元，营业收入为 384.62 万元，净利润-533.88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932,953.16 万元，负债总额 645,252.6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75,526.41 万元，净资产 287,700.57 万元，营业收入为 85.47 万元，净利润-279.52 万元。（未经审计）

5、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99%

注册资本：38,000 万元

注册地址：启东市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化工新材料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吴晓勇

经营范围：危险品 2 类 1 项道路运输（限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汽车运输分公司经营），货运代理服务，液化天然气作业，汽车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煤炭批发，液化天然气、燃气设备销售、租赁，房屋租赁代理服务，城市能源项目投资，货运港口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19,128.64 万元，负债总额 155,717.88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25,382.57 万元，净资产 63,410.76



万元，营业收入为 58,450.07 万元，净利润 22,822.50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278,938.06 万元，负债总额 196,611.0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63,759.66 万元，净资产 82,327.04 万元，营业收入为 62,059.37 万元，净利润 39,112.58 万元。（未经审计）

6、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

持股比例：50%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李保顺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煤制品技术咨询。（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29,108.14 万元，负债总额 254,340.9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11,699.17 万元，净资产 74,767.14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1,723.17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338,608.99 万元，负债总额 265,023.9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9,395.13 万元，净资产 73,584.99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1,181.32 万元。（未经审计）

7、瓜州广汇能源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100%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酒泉市瓜州县柳沟火车站北侧

法定代表人：王世明

经营范围：公路、铁路运输及综合服务（仓储、装卸、计量、加工等）；煤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矿产品、水泥、钢材、建材销售（所有前置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199,852.51 万元，负债总额 79,861.5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9,872.70 万元，净资产 119,990.95 万元，营业收入为 232,751.42 万元，净利润 20,771.76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73,474.54 万元，负债总额 54,110.26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4,107.33 万元，净资产 119,364.29 万元，营业收入为 58,978.16 万元，净利润 1,846.01 万元。（未经审计）

8、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持股比例：65%

注册资本：12,800 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伊吾县淖毛湖镇兴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宋景涛

经营范围：硫及其他化工衍生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设备租赁,建构筑物租赁。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39,724.73 万元，负债总额 32,591.88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4,414.49 万元，净资产 7,132.84 万元，营业收入为 0.09 万元，净利润-818.45 万元。（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46,028.53 万元，负债总额 39,451.18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1,855.16 万元，净资产 6,577.35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555.49 万元。（未经审计）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 50%实现共同控制的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18,609.45 万元人民币，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三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交易管理和披露的相关规定，预计公司 2020 年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一、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交易内容	预计总金额 (万元)
采购	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加氢油及其他	138,800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采购原材料	2,700
	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750
	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	车辆租赁	1,580
	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设备	750
	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00
	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和材料	380
	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和材料	180
	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车辆租赁	90
	小计		
接受劳务	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费	300
	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维修	150
	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员工餐费	150
	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园林绿化养护服务	50
	小计		
担保及利息等	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括关联方收取担保费	5,000
	广汇美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拆借利息	20
	小计		
其他	其他		1,000
合计			153,500



说明：

1、2014年5月公司与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酒钢集团”）采用共同控制模式设立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汇化工”）与甘肃汇宏能源化工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宏销售”），双方各持50%的股权。其中：宏汇化工由酒钢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汇宏销售由广汇能源合并财务报表；双方约定宏汇化工所有产品均由汇宏销售公司进行包销。（详情请见公司2014-039号公告）

2、2020年度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153,500万元人民币，主要系2020年度新增下属子公司汇宏销售向关联方宏汇化工日常采购加氢油及其他产品等业务所致。

3、2019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4、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2020年度预计总额，在预计总额未突破的前提下，具体项目交易金额可实现内部调剂。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李保顺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煤制品技术咨询。（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项目）

住 所：甘肃省嘉峪关市雄关东路10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其董事的合营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丰富的化工产品研发能力，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汇宏能源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加氢油及其他共计138,800万元。



2、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

（1）基本情况：

负责人：张霄飞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车辆配件，建筑和装修材料、矿产品、有色金属、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五金产品、石油及制品、食品；商务信息咨询，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企业管理服务。

营业场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长沙路2号广汇美居物流园0座三层一区0037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分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主要经营机械设备、车辆配件等业务，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原材料共计2,700万元。

3、新疆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军

注册资本：6,681.1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汽车罐车（含低温绝热罐体）罐式集装箱（含低温绝热罐体）化工机械及配件生产、销售；园区内物业管理（限本企业）；房屋租赁；销售：化工产品、钢材。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九沟北路2446号广汇工业园内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多年的生产低温压力容器生产经验，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设备共计1,750万元。



4、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黄必胜

注册资本：356,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销售、配件销售，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租赁；金融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 47 号 1 栋 1 至 6 层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备汽车租赁资质，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等预计向该公司租赁车辆共计 680 万元。

5、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公司

（1）基本情况：

负 责 人：杨帆

经营范围：汽车销售、配件销售，融资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汽车备件租赁；金融咨询服务（证券投资咨询除外）。

营业场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 47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分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备汽车租赁资质，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等预计向该公司租赁车辆共计 900 万元。



6、新疆大乘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单文孝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电产品、办公用品、办公家具、建材、灯光音响设备、五金交电、消防器材及安防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6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丰富的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安装及软件开发经验，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哈密广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办公设备共计 750 万元。

7、新疆广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关峙

注册资本：240,86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发、经营房地产及健身娱乐设施；餐饮，美容美发，住宿，洗浴服务，KTV，小商品零售；场所租赁，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丰富的房地产经营治理经验，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预计向该



公司支付房屋租赁费共计 600 万元。

8、新疆新标紧固件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各类紧固件、工业水泵、农业水泵、低压阀门、非标准件、模具的生产、加工与销售；机电产品、化工产品、五金交电、水暖器材、电器、钢材的销售；泵类产品技术服务；仓储服务；房屋租赁；一般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山路 160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为具有生产专业紧固件经验的多年老厂，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设备和材料共计 380 万元。

9、桂林市广汇泵业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崔拥政

注册资本：3,087.9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泵、阀门制造及销售，机械设备制造及销售；铝合金门窗制造、安装及销售。房屋、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桂林市芦笛路 87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多年的泵制造及机械设备制造经验，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



公司预计向该公司采购设备和材料共计 180 万元。

10、新疆广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基本情况：

负责人：万平

经营范围：代理母公司委托的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633 号 6 号楼 153 室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分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机械设备及汽车备件销售及租赁业务，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向该公司租赁车辆共计 90 万元。

11、新疆广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单文孝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维修、养护，楼宇机电配套设备管理、维修，庭园绿化，家政服务，家电维修，商务中心，中国民用航空机票销售代理，房地产经纪，社会经济咨询，国内各类广告发布、设计、制作、代理，非占道停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68 号广汇大厦 10 楼 A 座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从事多年的物业管理，有丰富的物业管理经验，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支付物业费共计 300 万



元。

12、新疆通用机械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马卫国

注册资本：3,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起重运输机械，压力容器，起重机的安装和改造；物业管理；金属结构件加工及销售；机械配件加工及销售；房屋租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钢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九沟北路 2446 号广汇工业园内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多年从事起重运输机械、压力容器及起重机的安装和改造等业务，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新疆广汇陆友硫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支付设备维修费用共计 150 万元。

13、新疆大酒店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单文孝

注册资本：6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经营客房出租，附设餐厅、康乐设施、商品零售部。（需国家专项行政许可项目的，待取得了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8 号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多年经营饮食住宿服务业，有丰富的餐饮服务经验，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支付员工餐费共计 150 万元。



14、新疆大漠园林艺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刘金山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花卉，林木育种，育苗种植及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生态环境治理，园林绿化，生态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6 号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具有丰富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及生态环境治理经验，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 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煤炭清洁炼化有限责任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支付园林绿化养护服务费共计 50 万元。

15、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孙广信

注册资本：517,144.80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业、汽车组改装业、证券业、化工机械制造业、环保锅炉制造业、液化天然气业、煤化工项目、汽车贸易及服务的投资；高科技产品开发；会展服务；机械设备、车辆配件、建筑和装修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长沙路 2 号（广汇美居物流园）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3)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 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其所属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2020 年度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支付担保费用共计 5,000 万元。

16、广汇美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38,289.80 美元



经营范围：油气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投资、贸易等。

住 所：美国特拉华州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下属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主要经营油气资源和房地产开发等业务，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总额：2020年度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预计向该公司收取内部拆借利息共计20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按照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允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合理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1、租赁性和综合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主体所在地房屋租赁、汽车租赁和综合服务的市场行情、价格，以同等条件下的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签订相关合同；

2、从关联方采购设备：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的方式开展招标工作，同时进行严格的资格审查，并通过对参与投标各公司的技术标和商务标进行综合评价，形成关联方与参与投标的企业在同等条件下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环境，如果中标的是关联方，公司严格按照中标结果与其签订相关合同；

3、接受关联方劳务：公司根据工程情况，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在遵循公平合理且不偏离独立第三方价格的原则下进行协商议价，并根据最终商议情况签订相关合同，结算方式一般按照工期进行确定。

公司将根据以上定价政策和依据要求具体的关联交易主体提供单项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并履行公司内部审核程序。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四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从而提高资金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现拟制定委托理财计划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述

1、银行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

2、券商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为主，有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

3、信托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有一定风险且收益较高。

4、其他类理财产品：计划购买基金管理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公募、私募基金或其他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为主，有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

公司计划购买理财产品单笔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且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基本说明

公司计划购买理财产品单笔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且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选择理财产品。

2、敏感性分析

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仅限于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闲置时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业务，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理财风险

尽管购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仍与宏观经济周期及波动性存在关联。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4、风险控制

（1）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密切与金融机构保持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的理财产品购买程序办理事宜，并配备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进行事后审计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4）公司上述业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四、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委托理财计划实施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股东大会的



决议，制定和实施委托理财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理财的实施时间、交易金额、交易类型、交易对方等有关的一切事项；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委托理财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委托理财事宜的条件下，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办理以上授权事项。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五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核销部分应收款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子公司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材分部对欠款单位已吊销、破产清算及存在账龄较长、追收无果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

一、应收款项核销概况

本次核销的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88,785,662.42 元，其他应收款 86,880.90 元，合计核销应收款 88,872,543.32 元，其中：2001 年至 2018 年已累积计提坏账 88,679,411.30 元，截至目前帐面余额 193,132.02 元，拟在本期一次核销完毕。具体核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核销单位名称	发生年份	欠款金额	欠款类型	核销主要原因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材分部	2001-2005 年	27,881,545.05	货款	欠款单位已被吊销、账龄长追收无果
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3-2014 年	26,672,233.34	货款	欠款单位无可供执行资产
伊吾广汇矿业有限公司	2014-2015 年	19,295,509.96	货款	欠款单位破产清算、无可供执行资产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伊吾分公司	2014-2015 年	9,660,133.76	货款	欠款单位破产清算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224,138.12	货款	欠款单位无可供执行资产
新疆哈密广汇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	2,091,954.19	过路费、运费	欠款单位破产清算
新疆广汇石油有限公司	2014 年	47,028.90	代垫款项	无法收回
合计：		88,872,543.32		



二、本次核销应收款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对公司 2019 年度当期损益产生 193,132.02 元的影响，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亦将根据《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认真调查核实，对于相关责任人员因其故意或过失，不履行或者不作为，造成影响公司的行为进行责任认定和责任追究。同时公司已对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并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不影响债权继续清收工作。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六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利益共享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现提交给各位，请予审议。

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七

关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其更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以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实施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现提交给各位，请予审议。

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八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员工持股 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为了具体实施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在持有人会议审议批准后拟定和修改本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4、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存续期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本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5、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权利；
- 6、授权董事会制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所对应的考核目标及具体实施内容等，并由监事会核实；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九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鉴于公司原任董事长宋东升先生已调动至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其本人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人数空缺1人。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广汇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书面提名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九次会议审核通过，提名孙彬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附：孙彬先生个人简历。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孙彬先生个人简历

孙彬，男，1972年5月出生，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新疆广汇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新疆广汇新能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新疆富蕴乌河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阿勒泰地区额尔齐斯河流域（乌伦古河流域）管理处副处长；富蕴县水利局局长；富蕴县经贸委副主任；富蕴县计委干部；富蕴县铁买克乡秘书；富蕴县政府办公室秘书；富蕴县矿业开发公司干部。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十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胡本源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已期满，建议对公司独立董事进行更换。

经公司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谭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胡本源先生在任职期间，积极为公司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在公司进行重大项目投资、生产经营决策时，能够充分发挥其专业知识，提出具有专业水准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对胡本源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附：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函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函

鉴于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本源先生连任时间已满六年，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谭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谭学先生简历

谭学，男，1981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新疆维泰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赤峰富龙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赤峰双百财务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赤峰广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管会计。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十一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了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八次会议、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84,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793,590,970 元，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变更为 6,793,590,970 股。

此外，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需在原有经营范围中增加“石油及制品、机械设备，建筑和装修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消防用品”等贸易类相关业务，增加后经营范围如下：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销售；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甲醇★★★的批发、零售（无储存设施经营）；液化天然气、石油及制品、天然气、煤炭、煤化工、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内商业购销；机械设备，建筑和装修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消防用品。

鉴于上述变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拟修订内容详见《公司章程 2019 年 3 月 20 日与公司章程 2020 年 1 月 20 日修订对照表》。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 1：《公司章程 2019 年 3 月 20 日与公司章程 2020 年 1 月 20 日修订对照表》。

附件 2：《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稿草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



附件 1:

公司章程 2019 年 3 月 20 日与公司章程 2020 年 1 月 20 日 修订对照表

公司章程（2019 年 3 月 20 日修订版）	公司章程（2020 年 1 月 20 日修订版）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93,974,97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793,590,97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6,793,974,970 股。	第十九条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6,793,590,970 股。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销售；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甲醇★★★的批发、零售（无储存设施经营）；液化天然气、石油、天然气、煤炭、煤化工、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内商业购销。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煤炭销售；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甲醇★★★的批发、零售（无储存设施经营）；液化天然气、石油 及制品 、天然气、煤炭、煤化工、清洁燃料汽车应用、加注站建设的项目投资与技术服务；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内商业购销； 机械设备，建筑和装修材料、矿产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消防用品。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之十二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2019年10月2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原任董事长宋东升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广汇集团整体战略安排，宋东升先生调动至广汇集团任职，其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内部问责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各项职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问责制度》、《公司内部问责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七届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需进行增补，现推荐选举董事韩士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内部问责委员会成员。

增补后的内部问责委员会委员为：吴晓勇、林发现、韩士发、梁道、孙积安，吴晓勇为主任委员，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